

证券代码：874397

证券简称：鼎佳精密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进行了梳理，并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各部门提出的资源配置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及 2025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及 2025 年度薪酬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确定及 2025 年度薪酬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该议案涉及出席会议李结平、曹云、闫锋、昆山臻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东，若上述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将无法形成决议，因此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无须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38,1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李结平、曹云、昆山臻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方交易情况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方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该议案涉及出席会议李结平、曹云、闫锋、昆山臻佳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东，若上述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将无法形成决议，因此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无须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及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委托理财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五）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0	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0	0%	0	0%	0	0%
11	关于延长《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0	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林婕、蔡霖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分别为 5001.77 万元和 5955.14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计算）分别为 14.99% 和 15.57%，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鼎佳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